ICS 67.060
CCS B 22

T/NMSP

内 蒙 古 标 准 发 展 促 进 会 团 体 标 准

T/NMSP.MZB01.2—2026
代替 T/NMSP.MZB01.2—2022

“蒙”字标产品认证要求
赤峰市小米

"Inner Mongolia Brand"certification requirements of products—
Chifeng millet

2026-07-20 发布　　2026-07-20 实施

内蒙古标准发展促进会　　发 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T/NMSP.MZB01.2—2022《“蒙”字标农产品认证要求 赤峰小米》，与T/NMSP.MZB01.2—2022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变化如下：

a) 更改了标准名称及英文名称；
b) 增加了“术语和定义”（见第 3 章）；
c) 删除了“气候要求”（见 2022 年版的 4.2.1）；
d) 更改了“表 2 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的内容（见表 2,2022 年版的表 2）；
e) 更改了“表 3 土壤肥力要求中指标”内容（见表 3，2022 年版的表 3）；
f) 更改了“品种要求”（见 2022 年版 4.3.1）；
g) 更改了“收获、脱粒”（见 2022 年版 4.3.2.6）；
h) 更改了“技术要求”（见 4.3.2，2022 年版的 4.3.3.3）；
i) 更改了“表 6 加工质量指标”的内容（见 2022 年版的表 6）；
j) 更改了“包装要求”（见 2022 年版见 4.5.1）；
k) 更改了“贮存与运输”（见 2022 年版 4.6）。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内蒙古标准发展促进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内蒙古自治区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内蒙古自治区食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科学研究院、赤峰市农牧科学院、赤峰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审评查验中心、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保障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段斌、张铎、朱雁春、靳志敏、贾向春、王少华、王小宁、蒋柠、王楠、贺鑫、宋向宏、张东丽、陈育红、罗海涛、胡晓蓉、高原、许腾、陈霜、王冉、柴晓娇、王显瑞、王军、沈轶男、范鑫、邢力、王岩、邹昊明、张宏博、魏俊平。

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2019 年首次发布为 T/NMSP.MZB01.2—2019，2022 年第一次修订；

——本次为第二次修订。

“蒙”字标产品认证要求　赤峰市小米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赤峰市小米“蒙”字标认证的认证要求,认证规则、程序和评价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赤峰市小米“蒙”字标认证和监督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1　包装储运图形符号标志
GB 27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GB 5009.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蛋白质的测定
GB 5009.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脂肪的测定
GB 5009.8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维生素A、D、E的测定
GB 5009.8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维生素B_1的测定
GB 5009.26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多元素的测定
GB/T 5492　粮油检验　粮食、油料的色泽、气味、口味鉴定
GB/T 5494　粮油检验　粮食、油料的杂质、不完善粒检验
GB/T 5503　粮油检验　碎米检验法
GB/T 6388　运输包装收发货标志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T 8232　粟
GB 131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谷物加工卫生规范
GB 280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
NY/T 391　绿色食品　产地环境质量
NY/T 393　绿色食品　农药使用准则
NY/T 394　绿色食品　肥料使用准则
NY/T 1056　绿色食品 贮藏运输准则
NY/T 4479　谷物籽粒中直链淀粉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DB15/T 1735　“赤峰小米”谷子栽培技术规程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赤峰市小米 Chifeng millet

产自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行政区域内谷子产区，选用“黄金苗”“毛毛谷”“红谷”“赤谷”系列等适宜种植的谷子品种，按照 DB15/T 1735种植的谷子加工而成的小米。

4　认证要求

4.1　地域要求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现辖行政区域内生态环境良好、无污染的适宜谷子生长的地区。

4.2 产地环境要求

应符合NY/T 391的规定。

4.3 生产要求

4.3.1 品种要求

品种应在国家登记，适宜在赤峰地区种植的谷子或赤峰地区主栽的优质农家谷子。

4.3.2 种植要求

4.3.2.1 选地选茬

选择前茬为豆类、马铃薯、玉米、高粱等地块，避免重茬。

4.3.2.2 播种

用谷子精量播种机一次性完成开沟、施肥、播种、镇压作业。播量应按照谷子种子说明书执行。

4.3.2.3 肥料使用

应符合NY/T 394的规定。

4.3.2.4 病虫草害防治

应符合NY/T 393的规定。

4.3.2.5 收获、脱粒

田间95 %谷粒呈现品种固有特性后适时收获，完成捡拾、脱粒、清选程序后，收获归仓。

4.3.2.6 其它种植要求

应符合DB15/T 1735的规定。

4.3.3 加工要求

4.3.3.1 原料要求

应符合GB/T 8232的规定。

4.3.3.2 卫生要求

应符合GB 13122的规定。

4.3.3.3 技术要求

应符合图1的规定，并应具备满足工艺流程所需的生产设备和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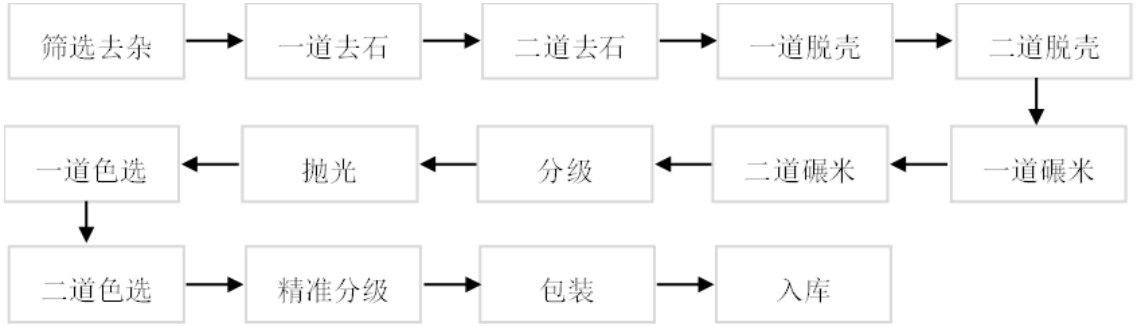


图1 工艺流程图

4.4 质量要求

4.4.1 感官要求

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 感官要求

品种系列	项目		
	指标		检验方法
	色泽	气味	
黄金苗系列	鲜黄明亮，无明显感官色差，无霉变	具有本区域小米固有的自然清香，无其他异味	GB/T 5492
毛毛谷系列	鲜黄明亮，无明显感官色差，无霉变	具有本区域小米固有的自然清香，无其他异味	
红谷系列	深黄明亮，无明显感官色差，无霉变	具有本区域小米固有的自然清香，无其他异味	
赤谷系列	浅黄明亮，无明显感官色差，无霉变	具有本区域小米固有的自然清香，无其他异味	
其它品种	具体该品种固有的颜色，无明显感官色差，无霉变	具有本区域小米固有的自然清香，无其他异味	

4.4.2 理化指标

应符合表2的要求。

表2 理化指标

项目			指标	检验方法
不完善粒，%			≤1.0	GB/T 5494
碎米，%			≤4.0	GB/T 5503
水分，%			≤13.0	GB 5009.3
蛋白质，%			≥8.0	GB 5009.5
脂肪，%			≥2.0	GB 5009.6
维生素B_1，mg/100 g			≥0.2	GB 5009.84
维生素E，mg/100 g			≥1.0	GB 5009.82
锌，mg/100 g			≥1.8	GB 5009.268
直链淀粉，%			15～24	NY/T 4479
杂质	总量		≤0.5	GB/T 5494
	其中	粟粒，%	≤0.3	GB/T 5494
		矿物杂质，%	≤0.02	GB/T 5494

4.4.3 污染物限量

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

4.4.4 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

4.4.5 真菌毒素限量

应符合GB 2761的规定。

4.5 包装、标志与标识

4.5.1 包装

4.5.1.1 包装过程应使用自动或半自动包装设备，实现自动定量。

4.5.1.2 真空包装应封口结实，无漏气。

4.5.1.3 其它包装形式应满足相应要求。

4.5.2 标志与标识

4.5.2.1 “赤峰市小米”标签应符合 GB 7718 和 GB 28050 的规定。
4.5.2.2 运输包装上的图形标志应符合 GB/T 191 和 GB/T 6388 的规定。
4.5.2.3 包装上有关认证标志和商标等的印刷、加贴应符合有关法规及标准要求。
4.5.2.4 “蒙”字标产品专用标识的使用应符合“蒙”字标认证的规定。

4.6 贮存与运输

4.6.1 贮存

4.6.1.1 不应与有毒有害物质或含水量较高的物质混存贮藏。
4.6.1.2 设施要定期进行清洁、清理。

4.6.2 运输

应符合NY/T 1056的规定。

4.7 记录与文件管理

4.7.1 生产者应建立小米品种名称、种子来源、种植要求、收获、脱粒等种植过程的记录，并注明地块，面积和种植者信息，涉及种子质量等质量要求指标，由供方提供相应的检验报告。
4.7.2 加工要求的记录与文件管理应符合 GB 13122 的规定。

5 认证规则、程序和评价方法

“蒙”字标产品认证规则、程序和评价方法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蒙”字标认证相关要求执行。